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S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2)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附註 4	445,911	615,997
銷售成本		(421,027)	(595,489)
毛利		24,884	20,508
其他收入		605	16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94	(369)
銷售及分銷支出		(8,277)	(8,825)
行政及其他支出		(15,384)	(19,213)
財務成本		(18)	(28)
稅前溢利(虧損)	6	1,904	(7,767)
所得稅(支出)抵免	7	(584)	43
本年度應佔溢利(虧損)		1,320	(7,724)
<b>其他全面收益表</b>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出售投資的公允值變動收益		245	-
本公司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1,565	(7,724)
		<b>港仙</b>	<b>港仙</b>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8	0.47	(2.76)
—攤薄	8	0.47	(2.76)

\* 僅供識別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5	20
可出售投資		1,954	-
		<u>2,929</u>	<u>2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3,049	33,19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 預付款	9	29,776	28,878
持作買賣投資		-	99
可收回稅項		-	2,042
銀行結存及現金		70,953	73,510
		<u>133,778</u>	<u>137,721</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0	33,425	37,667
應付稅項		584	-
		<u>34,009</u>	<u>37,66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9,769</u>	<u>100,05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及資產淨值</b>		<u>102,698</u>	<u>100,07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28,000	28,000
儲備		74,698	72,074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及總權益</b>		<u>102,698</u>	<u>100,074</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於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新龍」），該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分銷及零售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該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而支付代價之公平值。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12 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 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財務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2 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貢獻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產生以下潛在影響：

####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指定上市股本證券分類為按公平值列值之可出售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於投資儲備中累計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金額 245,000 港元其後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終止確認時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及不受減值限制，此有別於目前之處理方式。此將影響於本集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惟不會影響全面收益總額。

####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以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之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提前撥備。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將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確認的累計金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進一步減值及相關遞延稅項將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不會對於各個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 3,636,000 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續）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 377,000 港元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租賃項下之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不為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之賬面值或會調整為攤銷成本且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之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的變化。

除上述各項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本公司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專注於按品牌進行收益分析。由於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除本集團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以外之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故除實體範圍內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 4. 收益

收益指分銷及零售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產生的出售貨物之已收及應收款淨額。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	(346)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24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1
呆賬（撥回撥備）撥備	(134)	744
	<u>(94)</u>	<u>369</u>

## 6. 稅前溢利（虧損）

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陳舊及滯銷存 貨撥回撥備 2,237,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2,206,000 港元）	421,027	595,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172</u>	<u>90</u>

## 7. 所得稅支出（抵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即期	58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u>	<u>(43)</u>
所得稅支出（抵免）	<u>584</u>	<u>(43)</u>

香港利得稅於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率 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上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8.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 1,32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 7,724,000 港元）及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0,000,000 股（二零一六年：280,000,000 股）計算。

兩年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計算均未假設本公司行使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計入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的款項為應收貨款 16,874,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5,806,000 港元）。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就應收貨款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 日內	11,856	13,578
31 至 60 日	3,911	1,926
61 至 90 日	727	200
91 至 120 日	367	75
120 日以上	<u>13</u>	<u>27</u>
應收貨款總額	<u>16,874</u>	<u>15,806</u>

##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續）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客戶的信貸限額。就銷售貨物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 天的信貸期。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 10.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計入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款項為應付貨款 22,072,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2,750,000 港元）。有關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 15 至 45 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就應付貨款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 日內	15,753	16,576
31 至 90 日	144	43
91 至 120 日	-	1
120 日以上	<u>6,175</u>	<u>6,130</u>
應付貨款總額	<u><b>22,072</b></u>	<u><b>22,750</b></u>

## 11. 股本

	每股 0.10 港元 的普通股 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b>500,000,000</b></u>	<u><b>50,000</b></u>
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b>280,000,000</b></u>	<u><b>28,000</b></u>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年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取得進展，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純利 1,320,000 港元，而去年則為淨虧損 7,724,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純利增加，但銷售營業額降至 445,911,000 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 28%。與此同時，透過有效的成本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總經營成本減少 16%。

二零一七年香港經濟出現增長，並呈現持續復甦跡象。與此同時，香港政府致力智慧城市藍圖，為本集團帶來新機遇。由於移動產品日漸成熟帶來利潤壓力，未來一年仍充滿挑戰。然而，物聯網（IoT）正在改變企業、家庭、生活、城市、辦公的各個方面，亦為本集團提供新機遇。

董事滿懷信心，穩中求進。本集團將繼續調整並擴大產品組合；專注利潤率較高的產品。我們將探索並物色新機遇及途徑，以增加股東的整體回報。

## 財務回顧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達 445,911,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615,997,000 港元），較去年的收入減少 28%。此主要由於年內銷售需求減少。就銷售減少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全年繼續收緊其分銷及行政開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32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 7,724,000 港元。

年內，本集團年內的經營支出總額由 28,066,000 港元降至 23,679,000 港元。該改善主要由於租金開支減省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達 33,049,000 港元，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水平相近。該水平足以滿足客戶的每月需求。應收賬款水平較穩健，且於二零一七年底概無應收賬款未計提撥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 136,707,000 港元乃由權益總額 102,698,000 港元及負債總額 34,009,000 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 3.9，相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 3.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存及現金 70,95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510,000 港元）。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撥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本集團有現金盈餘淨額 70,95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510,000 港元)。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紅利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為 38 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 人)，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為 11,782,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62,000 港元)。除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授出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董事相信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可以為董事及僱員提供額外獎勵，令其在工作中致力於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價值，藉此本集團可挽留優秀高級職員及僱員。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已向董事、僱員及合資格人士授出 7,890,000 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釐定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為約 7,418,000 港元，其中 1,059,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685,000 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已沖銷作為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將表現與回報掛鉤。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就業、工作環境條件、健康、安全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僱員、客戶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緊密關係，加強與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其客戶和分銷商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若干貨品採購、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存均以美元計值，而美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美元與港元之間不會存在任何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貨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貨幣波動風險進行監測，並將於需要時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彼等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本集團之核數師同意本公告內關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績之財務數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年末，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 刊載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mobile.com.hk](http://www.sismobile.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的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 致謝

我們對各僱員盡心盡力作出的貢獻及努力，以及客戶、合作夥伴、股東及董事的持續支持表示感謝。

代表董事會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嘉豐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林家名先生、方保僑先生及黃依婷女士；非執行董事林嘉豐先生及林惠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頌儀女士、吳思煒女士及杜珠聯女士。